



周口日报社主办

网 址 :http://www.zhld.com

广告热线:8599343

今日 B 叠 8 版

楼市家居

周 刊

2012 年 3 月 1

壬辰年二月初九

星期四 编辑 方珍

总第 57 期

国土资源部要求严守城乡建设用地边界

本报综合消息 中国国土资源部日前通知要求各地严格遵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,严守城乡建设用地规模边界,防止城镇建设无序蔓延扩张。

国土资源部关于严格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施管理的通知强调,从2012年4月1日起,土地管理各项工作以新一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数据库为依据。各地要从严审查

各地区、各部门、各行业编制的城乡建设、区域发展、产业布局、基础设施建设、生态环境建设等相关规划,不得以任何名义改变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用地规模、结构和布局安排。凡不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,必须及时调整和修改,核减用地规模,调整用地布局。

通知要求各地严格按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基本农田保护目

标、保护区布局及管制规则,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批准后3个月内完成基本农田划定工作。基本农田划定后,实行永久保护,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批准不得改变或者占用。要完善基本农田保护区管理,建立基本农田建设集中投入制度。要将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、耕地开垦费、土地复垦费、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开发部分等土地整治专项资金向基本

农田保护区、集中区和整备区倾斜。加快建设旱涝保收高标准基本农田,引导基本农田整备区内建设用地等其他土地逐步退出。

通知强调,要落实建设用地管制边界和管制区域,严格按照城乡建设用地规模边界、扩展边界和禁止建设边界,允许建设区、有条件建设区、限制建设区和禁止建设区等“三界四区”,尽快将城镇建设用地管制边界

和管制区域落到实地,确定管制边界拐点坐标,在主要拐点设置标识并向社会公告,防止城镇建设无序蔓延扩张。严格控制中心城区规划控制范围内、中心城区规划建设用地扩展边界外的规划修改。城乡建设用地扩展边界原则上不得调整。其中禁止建设用地边界,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,不得进行调整。

(新华)

广告

“我的售楼故事”征稿启事

《周口晚报·楼市家居》公开征集“我的售楼故事”,不管你正在做楼盘销售,或者以前做过楼盘销售,只要你的文笔好、故事精彩,就可参与本报“我的售楼故事”征稿活动。

征文时间: 长期有效

征文内容: 售楼故事

参与对象: 周口市及所辖县市的楼盘销售人员

征文要求:

1.征文稿件必须是原创,稿件末尾请署明所在的项目名称以及作者姓名。

2.以售楼处为背景,题目自拟,描述售楼或工作时发生在自己身边的小故事。

3.主人公必须是自己。

4.故事内容精彩,具有可读性。

5.语句通顺,逻辑清楚。

6.字数限定在1500字以内。

投稿邮箱: zkrbcd@163.com

奖项设置:

周口地产“十佳售楼员”(10名)

“优秀售楼员”(若干名)

“金牌营销总监”(10名)

注:年底时,本报将公开进行评选,并颁发证书。根据稿件内容的精彩程度及数量,获奖者还可获得一定的物质或现金奖励。